

平煤五矿低浓度瓦斯氧化站瓦斯掺混系统改造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编号: ZPZB-23Z480)

公示结束时间: 2023 年 08 月 07 日

一、评标情况

标段(包)[001]平煤五矿低浓度瓦斯氧化站瓦斯掺混系统改造: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 1 名: 山东鸿普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155.030696 万元, 质量: 合格,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70 天;

中标候选人第 2 名: 西安旭旌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156.546361 万元, 质量: 合格,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70 天;

中标候选人第 3 名: 山东水安建设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155.6294 万元, 质量: 合格,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65 天;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山东鸿普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李德良无;

中标候选人(西安旭旌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李婉英 无;

中标候选人(山东水安建设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朱雨其 无;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山东鸿普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西安旭旌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山东水安建设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4、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山东鸿普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正常;

中标候选人(西安旭旌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正常;

中标候选人(山东水安建设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正常;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1、各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中标候选人公示有异议的, 可以在公示期内, 以书面形式(包括电子文件)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异议; 异议书应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本人身份



证件（原件）一并提交、或者采用电子文件的方式递交到招标公告中载明的电子邮箱，并以异议函接收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异议将不予受理。

三、其他

平煤五矿低浓度瓦斯氧化站瓦斯掺混系统改造中标候选人公示

河南中平招标有限公司受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中心的委托,对其所需设备进行招标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评标,现将本次招标的中标候选人公示如下:

一、招标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平煤五矿低浓度瓦斯氧化站瓦斯掺混系统改造

招标编号:ZPZB-23Z480

招标公告发布日期:2023年7月14日

二、招标范围(设备明细):

见招标公告。

三、评标信息:

评标日期:2023年8月4日

评标地点:招采中心三楼305评标室;

评标方法:综合评估法

四、推荐中标候选人:

包号 设备名称 排名 中标候选人 投标报价
(元)

一标段 平煤五矿低浓度瓦斯氧化站瓦斯掺混系统改造 1 山东鸿普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50306.96

2 西安旭旌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565463.61

3 山东水安建设有限公司 1556294

公示期:2023年8月4日-2023年8月7日;

1、各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中标候选人公示有异议的,可以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包括电子文件)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异议;异议书应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本人身份证件(原件)一并提交、或者采用电子文件的方式递交到招标公告中载明的电子邮箱,并以异议函接收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异议将不予受理。



2、书面异议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一) 异议人名称、地址和有效联系方式；
- (二) 被异议人名称；
- (三) 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
- (四) 相关请求及主张；
- (五) 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

书面异议材料必须符合上述要求，且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并附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联系人的有效身份证复印件，否则不予接收。

3、异议材料有下列情形的不予接收：

- (一) 异议材料不完整的；
- (二) 异议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无充分有效证据的；
- (三) 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异议，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

4、异议人不得以异议为名进行虚假、恶意异议，干扰招标投标活动的正常进行。

5、对于提供虚假材料，以异议为名谋取中标或恶意异议扰乱招标工作秩序的，将报请招标监管部门处理。

六、公示发布媒介

本公示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同步发布。

七、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中心

地 址：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体育路与平安大道交叉口东 100 米

联 系 人：张坤

电 话：0375-2787213

电子邮箱：497942582@qq.com

业 主：河南平煤神马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平顶山市市辖区高新区神马大道 666 号 26 号楼 3 楼

联系人：谷海新 联系电话：15937591910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中平招标有限公司



平
煤
神
马

地 址：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体育路与平安大道交叉口东 100 米

联 系 人：赵安福、李欣忆

三部电话： 0375-2787573 0375-2787570

电子邮箱：zpzb2018@163.com

财务电话： 0375-2787620

公司网址：www.hnzpzb.com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招标人纪委。

五、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中心

地 址：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平安大道 47 号

联 系 人：张坤

电 话：0375-2787213

电子邮件：497942582@qq.com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中平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体育路与平安大道交叉口东 100 米

联 系 人：李欣忆

电 话：0375-2787573

电子邮件：zpzb2018@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李欣忆（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